



臺中蓮社佛學常識課本

第一課

總體

李炳南編
朱斐註

佛是印語佛陀的簡稱，在中國文字是覺的意思。此覺與普通說的覺不同，因常人的覺多是錯覺，此覺乃是對一切事理，能真正證明的實智。任何人能證得實智，就是佛。

法是種種事物及道理的總名，在這裏講是專指佛的教法。就是教內一切經典，因為經中說的就是種種事物及道理，所以稱之曰法。

僧是印語僧伽的簡稱，譯成中文是衆的意思。三人以上曰衆，僧字也是比丘（註一）三四人以上的名辭。但是今日相沿，比丘一人就稱他是僧，這也未嘗不可。例如古時兵制，萬二千五百人為軍，若指其中一人叫他軍人，亦講得通。

佛是來救度衆生（註二）的，法是佛度衆生的工具，僧是佛的傳教度衆代表人。

註釋

（一）比丘——又名苾芻。是出家人曾受具足戒的通稱。男衆受滿二百五十戒的叫比丘，女衆受滿五百戒的叫比丘尼。比丘是梵語，因為含有三種意義，所以不翻。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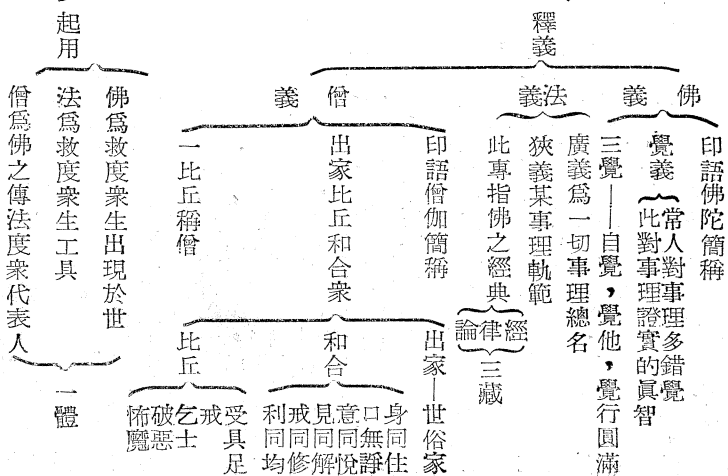
一義是「乞士」，是上從如來乞法，以養慧命；下向施主乞食，而養身命的意思。印度

當時，佛所訂的制度，凡是比丘都是行的乞食生活，因為乞食可以折伏傲慢，沒有蓄藏，則破除貪慢，便能專心研求出離生死的要道了。第二義是「破惡」，惡是指的煩惱諸惡，煩惱就是貪、瞋、癡、慢、疑……等，因為出家是要跳出生死苦海的，所以必須破除煩惱。第三義是「怖魔」，凡是受具足戒的出家人，在受戒的時候，聲音傳至空中，由空中又傳到欲界天中魔王所居的摩醯首羅天時，魔王驚覺到又有人出家了，自己便將又少了一些魔子魔孫，於是心中生出了恐怖，所以叫做怖魔。

（二）衆生——新譯叫「有情」，舊譯就叫「衆生」衆生也有多種講法且舉出二種來：第一是衆多的法，如四大，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等和合成的；第二是經海衆多的生死，譬如我們人，生了死，死了又去投生，不論投到天、人、地獄、餓鬼、畜生那一道也得再要死，死了又要去投生，這樣的生生死死，是衆多生死的意思，所以叫做衆生，但不說衆死，因為有生必有死，所以祇舉一個「生」字來代表。

表解

三寶一體



（註者）按上項佛學常識課本是由李炳南老居士親自編撰後每星期六在臺中蓮社所講的，原文本極淺顯明瞭不用再加註釋，但其中尚有少數術語（佛學名詞）為便利初學佛的讀者完全瞭解起見，再加較詳註釋。後附表解亦是李老居士所編，因為蓮社的聽衆有二種。一是補習班的學生，多是初信的青年男女；一是學佛多年的蓮友，多在學習講演準備弘法利生的；前者按照課本講解比較容易懂；後者附表一首，可以作為講演的題材，便於度化他人。該項課本，由淺入深，為普及弘化起見，按期在本刊刊出，以利初學。